

「日台青少年交流訪日團（JENESYS2015—日本研究）」參加意願確認書

本人已經詳讀下述「日台青少年交流訪日團（JENESYS2015—日本研究）」簡章，確定全程參加此活動，並遵守所有相關規定。

簽 名：

蓋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台青少年交流訪日團（JENESYS2015—日本研究）簡章

- 活動名稱：日台青少年交流訪日團（JENESYS2015—日本研究）
-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
- 承辦單位：臺大日本研究中心
- 活動時間：預定 2016 年 1 月 26 日（二）至 2 月 2 日（二）（8 天 7 夜）
- 活動目的：日本政府為促進亞洲太平洋洲各地區對日本的理解，實施「21 世紀東亞青少年大交流計畫（JENESYS (Japan-East Asia Network of Exchange for Students and Youths) 2015）」，據此計畫臺灣方面由日本外務省撥款委由「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主辦，公益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負責監督，預定邀請約 100 名臺灣青少年赴日短期參訪。其中「日台青少年交流訪日團（JENESYS2015—日本研究）」活動，由臺灣大學日本研究中心負責推薦 4 名研究生或大學生參加。
- 活動費用：全程免費（由主辦單位負擔赴日來回機票、在日期間之交通食宿及保險等費用。惟，在日自行活動的行程及臺灣國內交通費用須自行負擔）。
- 參訪行程：日本各相關機構、學校交流及寄宿家庭、文化體驗等（詳細行程另行通知）。
- 推薦名額：4 名。
- 報名資格：
 1. 具臺灣籍，年齡 35 歲以下者。
 2. 對「日本研究」議題具深度興趣，且於訪日期間（2016 年 1 月 26 日至 2 月 2 日）仍在學之臺灣大學生、研究生（在職專修班學生除外）。
 3. 過去未曾接受日本政府邀請赴日訪問、且未曾以大學生或研究生身分參加日本交流協會或中華經濟研究院舉辦之訪日活動者。
 4. 過去未在日本就學、或未曾在日本居住超過 3 個月以上者。
 5. 無健康問題者。
 6. 訪日行程中能遵從主辦單位及領隊教師指示、且能隨團同進同出全程參

加活動者（含 2016 年 1 月 18 日（一）下午 14：30 於本協會地下一樓「文化廳」舉辦之行前說明會）。

7. 為提供更多機會予臺灣學生赴日參訪，獲選同學不得重複參加 2015 年度（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由日本交流協會或中華經濟研究院主辦之任何赴日參訪活動。

※若經錄取後查明有違背上列一至七之任一項報名資格時，日本研究中心得以取消錄取者資格。

■ 甄選時程：

1. 書面審查
 - a. 繳交資料：申請表（附件一）、歷年成績單（含本學期修課科目）、日本研究學程修課紀錄表（附件二，若無則無須填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 b. 繳交方式：請將所有資料掃描並合為一份 pdf 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ntucjs@ntu.edu.tw，信件主旨請寫「JENESYS2015 申請資料-姓名」。
 - c. 繳交截止時間：2015 年 11 月 19 日（四）中午 12：00，逾時不候。
2. 面試：
 - a. 面試名單公布時間：2015 年 11 月 20 日（五）中午 12：00 前公布於臺大日本研究中心網頁並以電子郵件通知。
 - b. 面試時間：2015 年 11 月 23 日（一）17：30，若未出席視同棄權。
 - c. 錄取名單公布時間：2015 年 11 月 24 日（二）中午 12：00 前公布於臺大日本研究中心網頁並以電子郵件通知。
3. 錄取者繳交資料：
 - a. 繳交資料：參加意願確認書（附件三）、個人基本資料表（附件四）、護照影本（2016 年 2 月 2 日回國當日仍為有效期限內之護照）。
 - b. 繳交方式：請親送至日本研究中心（位於校史館二樓）。
 - c. 繳交截止時間：2015 年 11 月 25 日（三）中午 12：00，逾時不候。

- 注意事項：錄取者須於參訪活動結束後，2016 年 3 月 1 日之前繳交活動心得（附件五，內容須論及行前說明會及赴日本實地參訪交流八天行程。字數 2000 字，請以中文繕打，格式以 A4 大小為限）。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臺灣大學日本研究中心，信件主旨請寫「JENESYS2015 活動心得-姓名」。

※本次活動心得之版權歸屬臺灣大學日本研究中心所有。

■ 聯絡資訊：

臺灣大學日本研究中心

承辦人：邱達維

電話：02-3366-2782

E-mail：ntucjs@ntu.edu.tw

地址：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校史館二樓）